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广州城建人〔2016〕24号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关于聘任第二批创新创业导师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充分利用学校和社会创新智力资源，全面提升学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和创业孵化服务能力，根据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发展的需要，经二级学院和合作企事业单位推荐，创业教育学院审核、公示后，报学校领导批准，决定聘任马剑屏等24位校内老师、谭光荣等7位校外专家为我校创新创业导师。

具体名单如下：

1. 建筑工程学院5人：马剑屏、陆伟林、洪朋辉、林秀莲、刘欣。

2. 人文学院 5 人：鲍英英、董文明、郝世煜、裴军、王显雄。

3. 经济与管理学院 3 人：袁航、阮素妍、尹峰。

4. 外语外贸学院 3 人：李雅茜、邱湘琪、刘海霞。

5. 创业教育学院 3 人：王爱文、肖美艳、阮瑜琳。

6. 机电工程学院 2 人：李有兵、曾一新。

7. 信息工程学院 2 人：王光焰、徐立伟。

8. 艺术与设计学院 1 人：张湘晖。

9. 校外（企事业单位）7 人：谭光荣、李耀明、邓伟文、胡英、林志桢、曹国华、任华冬。

以上人员聘期三年，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

抄送：广州精通教育投资有限公司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16 年 12 月 13 日印发
